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项目

评价年度：2022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营林与种苗管理科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雷州半岛生态修复三年行动计划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湛府办〔2018〕17号）文件精神和我市工作实际，为进一步推动我市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工作，我局制订了2022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申报计划方案，经局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随后上报市政府，最终下达我市2022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499.99636万元，其中涉及营林科有关业务的项目资金499.99636万元，该笔资金主要用于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森林资源信息化管理、保障性育苗、送苗下乡活动、乡村绿化美化和营建热带季雨林等项目建设及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结转款等支出，所有支出内容预期总投资499.99636万元。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因为考虑到项目资金使用的时效性为1年，因此2022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项目年度绩效与阶段性一致。总体目标：通过实施全民义务植树活动（2项）、森林资源信息化管理项目（1项）、保障性育苗（3项）、营建热带季雨林（2项）、乡村绿化美化尾款（1项）、工作经费（2项）等项目，确保我市2022年林业重点生态建设各项计划工作顺利完成，达到增加植被覆盖面积，改善森林质量、功能，提高项目地周边林农经济收入的目标，营造社会积极参与造林绿化的良好氛围。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是 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具体项目包括：全民义务植树活动（2 项）、森林资源信息化管理项目（1 项）、保障性育苗（3 项）、营建热带季雨林（2 项）、乡村绿化美化尾款（1 项）、工作经费（2 项）等。本次绩效评价采取综合评价的方法进行自评，主要绩效指标有：项目资金到位率、任务完成率、资金支出率等。由营林科各业务负责同志对照任务清单，做好各项目的绩效评价，然后由一名经办同志汇总报局财资科。

三、绩效自评结果

包含自评结论、自评分数和等级（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从实施进展来看，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良好，多数项目已竣工验收。但是，从资金支出情况来看，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整体支出率不高，仅为 36.70%，其中：市本级资金支出 143.479087 万元，占市本级资金（459.99636 万元）比例的 31.19%；各县（市、区）资金支出 40 万元，占县（市、区）资金（40 万元）比例的 100%。

根据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整体情况来看，自评为得分 89 分（见评分表），自评分数为良，自评等级为第二档。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包括评价年度预期投入、预算安排、实际到位资金、资金分配方式及预算指标分配下达情况等。

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补助资金项目预期投入资金 499.99636 万元,其中涉及营林科业务项目资金 499.99636 万元,预算安排资金 499.99636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包括资金拨付下达、市本级和县（市、区）各用款单位实际支出情况等。

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市级资金项目总下达资金 499.99636 万元,涉及营林科业务项目资金 499.99636 万元,总体支出 183.479087 万元,总体支出率为 36.70%。其中:市本级资金 459.99636 万元,总支出 143.479087 万元,占市本级资金比例的 31.19%;各县（市、区）资金 40 万元,总支出 40 万元,占县（市、区）资金比例的 100%。

3. 资金管理情况。（1）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2）项目建设单位建立和完善会计账册,设立总账和明细账,按照市自然资源局批复的建设方案内容项目设置专栏,详细核算项目支出情况,有关会计凭证必须规范;（3）所有开支都有合法票据并附有施工合同和验收报告以及结算单据等。未出现白头单和不规范的支出单据。结算支付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要求执行,未违规使用现金付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可从总体和分用

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全民义务植树活动(2 项)、森林资源信息化管理项目(1 项)、保障性育苗(3 项)、营建热带季雨林(2 项)、乡村绿化美化尾款(1 项)、工作经费(2 项)等内容。其中：(1) 市本级资金(459.99636 万元)项目：共 10 个具体项目，所有对应实施内容已全面完成，但由于资金冻结和资金紧张等影响，实际支出只有 143.479087 万元，占市本级资金比例的 31.19%；(2) 各县(市、区)资金(40 万元)项目：共 1 个具体项目(乡村绿化美化尾款 40 万)，已全部完成支付，占县(市、区)资金比例的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 社会效益：1、有助于改善项目区(乡村)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2、通过项目实施，以点带面，对项目区周边地区起到带动示范作用，提高当地群众爱林护林、参与修复、保护生态环境的积极性。

(二) 经济效益：1、项目实施有效增加当地就业机会和劳工经济收入。2、带动乡村旅游事业发展，助推项目乡村脱贫致富。3、项目实施将在增加森林面积同时，增加森林蓄积量和提高经济收益。

(三) 生态效益：通过生态修复项目实施，项目区人居环境逐步改善，项目周边森林覆盖率有所提高，同时也提升了村庄的

绿化美化水平，增强了森林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的功能。

（四）可持续影响：持续时间为长期。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五、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一）由于我局在市土地出让金中支出项目的财政指标被冻结。森林资源信息化管理项目实际仅支出 0 万元，但是对应的主要绩效目标已全面完成（首期款 4.425 万元已在 2022 年雷州半岛生态修复工作经费完成支付）。

（二）因财政资金未支付，导致部分已竣工验收的项目资金无法完成拨付。具体包括：

1、三岭山公园 2021 年热带季雨林项目（124.81636 万元），2022 年 5 月 24 日向财政局申请 111.0924 万元施工费，由于经费紧张，未完成支付；

2、2022 年义务植树活动（17 万元），2022 年 9 月份已报账，由于 2022 年第四季度维护资金冻结等原因，未完成支付；

3、2022 年湛江市三岭山森林公园营建热带季雨林项目（168.5 万元），2022 年 12 月向财政局申请支付，由于财政紧张，未完成支付。

（三）部分项目因财政预算审核核减资金，导致招标资金有所减少，致使部分项目支出率达不到 100%，实际支出率应为 100% 更为合理。

六、改进意见

（一）进一步完善绩效考评体系。建议增设项目进度、预算审核资金等内容，使绩效评价更加全面、合理。

（二）加强项目监管，督促建设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完成建设内容，尽快完成资金拨付，避免资金收回和滞留。

（三）健全项目管理制度，继续加强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防止专项资金挤占、挪用现象发生，加大财政集中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营林与种苗管理科

2023年3月31日